

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按相关规定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上午11:30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，其中董事戴道国和独立董事戴塔根以视频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11人，实际到会董事11人，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道国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后，一致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4）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